

景文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 資訊與通訊系 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校訂教育目標	
1	培養具有人文關懷情操的能力
2	培養具備民主法治素養的能力
3	培養重視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的能力
4	培養身心健康與積極進取的能力
5	培養具有國際宏觀視野的能力
6	培養擁有專業技術與競爭能力
7	
8	

校訂基本素養指標	
A	人文關懷與身心均衡
B	公民責任與倫理實踐
C	專業職能與終身學習
D	批判思辨與溝通表達
E	尊重多元與國際視野
F	
G	
H	
I	
J	
K	
L	

		校訂教育目標							
		1	2	3	4	5	6	7	8
校訂教育目標及基本素養指標對應矩陣表	A	○		○	○	○			
	B		○	○		○	○		
	C	○		○	○		○		
	D	○				○			
	E	○			○	○	○		
	F								
	G								
	H								
	I								
	J								
	K								
	L								

附則	修訂紀錄
1.畢業學分數：128。 2.通識必修學分數/時數：20/30。 3.專業必修學分數：52/52；專業選修學分數：56/56。 4.單學期課程，得以實際情形上下學期對開或調整。 5.為增加同學選課空間，可承認同學於四年內選修外系學分最多(12)學分做為本系選修學分，超過部份不予承認。 6.學生須於一年級第二學期結束前通過華語文能力A2(含)級以上測驗。如未能通過華語文能力A2(含)級以上測驗者，應予退學。 7.實習課程畢業學分數，最高採計36學分。 8.實習學分每1學分至多實習80小時，以實際合約時數為主。因應不同實習單位合約，6學分實習時數上限為26學時。 9.★為實習替代課程。	本課程規劃經111年12月14日通識教育委員會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2年03月23日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2年03月28日電資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2年04月25日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通過

學年	一年級(112)				二年級(113)				三年級(114)				四年級(115)				總計	
類別	科目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時數	學分	科目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時數	學分	科目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時數	學分	科目	第一學期 學分	第二學期 時數	學分	學分	時數
通識必修	基礎通識	華語文基礎(一)	5	10		閱讀與寫作(一)	3	3									20	30
		華語文基礎(二)			5	10	視聽中文(一)	2	2									
							閱讀與寫作(二)			3	3							
							視聽中文(二)			2	2							
	核心通識																	
	知性通識																	
	其他通識																	
	合計	5	10	5	10	合計	5	5	5	5	合計	0	0	0	0	合計	0	0

教務處承辦人員：註冊組 潘淑利

通識教育中心助教簽章：通識教育中心 助理人員 朱榕珊

通識教育中心主任簽章：通識中心主任 任佳芳

院長簽章：電資學院 陳一鋒

本案業經本校 112 年 4 月 25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修正通過

景文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 資訊與通訊系 國際學生產學合作專班 日間部四年制課程規劃表

系訂教育目標	
1	培養電波通訊人才
2	培養資訊應用人才
3	培養信號處理人才
4	
5	
6	
7	
8	

系訂核心能力指標	
A	資訊科技運用能力
B	多媒體信號處理能力
C	數位邏輯基礎能力
D	微波通訊應用能力
E	產業實務應用能力
F	
G	
H	
I	
J	
K	
L	

		系訂教育目標							
		1	2	3	4	5	6	7	8
系訂教育目標及核心能力指標對應矩陣表	A	-	●	○	○				
	B	-	○	●	○				
	C	●	○	○	○				
	D	●	-	-	○				
	E	○	○	○	●				
	F								
	G								
	H								
	I								
	J								
	K								
	L								

附則	修訂紀錄
1.畢業學分數：128。 2.通識必修學分數/時數：20/30。 3.專業必修學分數：52/52；專業選修學分數：56/56。 4.單學期課程，得以實際情形上下學期對開或調整。 5.為增加同學選課空間，可承認同學於四年內選修外系學分最多(12)學分做為本系選修學分，超過部份不予承認。 6.學生須於一年級第二學期結束前通過華語文能力A2(含)級以上測驗。如未能通過華語文能力A2(含)級以上測驗者，應予退學。 7.實習課程畢業學分數，最高採計36學分。 8.實習學分每1學分至多實習80小時，以實際合約時數為主。因應不同實習單位合約，6學分實習時數上限為26學時。 9.★為實習替代課程。	本課程規劃經112年03月23日系課程規劃小組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2年03月28日電資學院課程規劃委員會通過 本課程規劃經112年04月25日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通過

學年	一年級(112)				二年級(113)				三年級(114)				四年級(115)				總計	
類別	科 目	第一學期 學分/時數	第二學期 學分/時數		科 目	第一學期 學分/時數	第二學期 學分/時數		科 目	第一學期 學分/時數	第二學期 學分/時數		科 目	第一學期 學分/時數	第二學期 學分/時數		學分	時數
院訂必修																	0	0
	小計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專業必修	新鮮人專題	3	3			數位邏輯設計	3	3									18	18
	計算機概論	3	3			程式語言		3	3									
	電工實習	3	3															
	電腦與通訊概論			3	3													
	小計	9	9	3	3	3	3	3	3	0	0	0	0	0	0	0		

必修	進階專業	電子電路實習			3	3					通訊系統實務	3	3			無線通訊系統	3	3			34	34	
		APP程式設計			3	3					感測訊號處理實務	3	3			數位多媒體實務技術	3	3					
										數位邏輯與晶片實務	2	2			介面技術實務			3	3				
										智慧生活應用			2	2	無線通訊系統實務			3	3				
										數位通訊系統實務			3	3									
										工程模擬軟體			3	3									
		小計	0	0	6	6	小計	0	0	0	0	小計	8	8	8	8	小計	6	6	6			6
		院系選修																					
專業選修	專業數學	2	2			企業實習(一)	6	6			企業實習(三)	6	6			企業實習(五)	6	6					
	作業系統操作實務	2	2			★電腦軟體應用	3	3			★物聯網實務	3	3			★進階程式設計	3	3					
	多媒體導論	3	3			★電腦輔助電路設計實習	3	3			★人工智慧應用	3	3			★嵌入式系統	3	3					
	電子電路	3	3			企業實習(二)			6	6	企業實習(四)			6	6	企業實習(六)			6	6			
	感測訊號處理			3	3	★數位影像處理實務			3	3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無線射頻辨識系統			3	3			
	網頁設計			3	3	★電磁波應用			3	3	★擴增實境互動系統			3	3	★人機介面			3	3			
	套裝軟體應用			2	2																		
	科技英文			2	2																		
	小計	10	10	10	10	小計	12	12	12	12	小計	12	12	12	12	小計	12	12	12	12			
	總計(選修)	10	10	10	10	總計(選修)	6	6	6	6	總計(選修)	6	6	6	6	總計(選修)	6	6	6	6	72	82	
	總計(必修)	14	19	14	19	總計(必修)	8	8	8	8	總計(必修)	8	8	8	8	總計(必修)	6	6	6	6			
	總計	24	29	24	29	總計	14	14	14	14	總計	14	14	14	14	總計	12	12	12	12			128

教務處承辦人員：

利淑潘組 註冊組

系助教簽章：

電腦與通訊系 謝宜樺

系主任簽章：

電腦與通訊系 主任 陳俊達
112. 4. 11

院長簽章：

電資學院 陳一鋒
院 112 4 11

本案業經本校 112 年 4 月 5 日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規劃及教務聯席會議修正通過